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销售机构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6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中国银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证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并新增、赎回、申购、定期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基金代销: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A	004672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B	004673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C	004668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D	004669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E	004670

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基金代销: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A	004672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B	004673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C	004668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D	004669
华夏新起航混合型	004868	华夏智胜回报E	004670

【注】上述基金管理人对于业务服务及其期限的,请查阅相关公告进行。投资者办理基金相关业务时,按照相关公告和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进行,请遵照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及业务规则进行。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业务时,请遵照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及业务规则进行。

二、咨询电话:

中国银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400-998-9888或9551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800-5000;
天风证券网站:www.tfzq.com;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黄金现货合约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注】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八日

华夏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6月8日,就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为黄金现货合约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事项进行了公告。工商银行作为黄金现货合约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在中国工商银行办理黄金现货合约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为准,中国工商银行的业务规则通过以下渠道进行公告:

【注】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88;
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一】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
【二】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截至2020年6月8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八日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注】本次分红派息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充分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累计不超过18,000万元。现金管理的事项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适用。

【注】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发布的《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和《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4、2020-015),上述理财产品净值及赎回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净值	期限	赎回情况	赎回金额(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6月13日	3,678.14%	24,666.67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3日	1.80%	39,841.11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3日	1.80%	13,969.86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3日	1.80%	20,347.85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3日	1.80%	10,315.57

【注】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如下: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查询,上述理财产品净值及赎回情况如下:

【注】截至2020年6月8日,上述理财产品净值及赎回情况如下:

【注】截至2020年6月8日,上述理财产品净值及赎回情况如下: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拓电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0年6月19日,公司将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为准。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0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4.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5.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6.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7.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8.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9.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

10.本次权益分派日期:2020年6月11日。